

2025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
究院
单位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5 年 1 月 26 日

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的批复》（内机编办发〔2020〕148号），设立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为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相当于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二）单位职责

1. 开展特种设备（含进口）监督检验、定期检验、仲裁检验、司法鉴定、型式试验、锅炉水（介）质检验、无损检测、能效测试、材料分析、环保检测、安全阀校验及其他阀门检验。

2. 承担特种设备安全附件、仪表及安全保护装置的检验工作。

3. 开展长输管道、公用管道、厂（场）内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施等野外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

4. 承担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烟花爆竹、劳动防护用品等检测与评价工作。

5. 承担安全生产、特种设备及相关领域从业人员的法规宣传、技能培训，协助做好从业人员相关考核工作。

6. 承担特种设备相关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工作。

7. 按取得资质开展相关业外及其他委托性检验检测、技术服务工作。

8. 承担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为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预算二级单位，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本级）、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呼伦贝尔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通辽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乌兰察布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鄂尔多斯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巴彦淖尔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阿拉善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乌海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赤峰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二连浩特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满洲里分院。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单位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4 家，具体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本级）、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呼伦贝尔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通辽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乌兰察布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鄂尔多斯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巴彦淖尔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阿拉善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乌海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赤峰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二连浩特分院、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满洲里分院。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本级）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呼伦贝尔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兴安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通辽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5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院	
6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乌兰察布分 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鄂尔多斯分 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8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巴彦淖尔分 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9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阿拉善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0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1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乌海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2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赤峰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3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二连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4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 检验研究院满洲里分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是“十四五”的收官之年，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在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区局党组的中心工作，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提升能力素质为主线，以全面提高检验检测质量为目标，实现由特检“大院”向特检“强院”转型升级，努力将特检院建成实力雄厚、活力无限、技术领先的全国一流的综合性检验检测机构。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2889.4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089.26 万元，增长 5.9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2889.4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2889.4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04.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81 万元，上升 0.18%，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考入等因素导致社保等相关费用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

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6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53 万元，增长 17.71%，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16411.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45 万元，增长 0.5%，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结余相应增加。

（二）支出预算总计 72889.4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2889.47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7725.3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特种设备监督检验等服务；与上年相比增加 2780.64 万元，增长 4.28%，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91.74 万元，主要用

于：进行特种设备检验监督工作人员养老就业保障；与上年相比增加 656.14 万元，增长 23.5%，主要原因是：1.社保基数增加 2.业务量增加，人员费用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类）支出 848.5 万元，主要用于：特种设备检验人员医疗保障；与上年相比增加 234.16 万元，增长 38.12%，主要原因是：1.医保基数增加 2.业务量增加，人员费用相应增加。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340.6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职公住房公积金的单位部分；与上年相比增加 249.1 万元，增长 22.82%，主要原因是：1.公积金基数增加 2.业务量增加，人员费用相应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72889.4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6477.5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411.92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204.55 万元，占 41.4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6273 万元，占 36.04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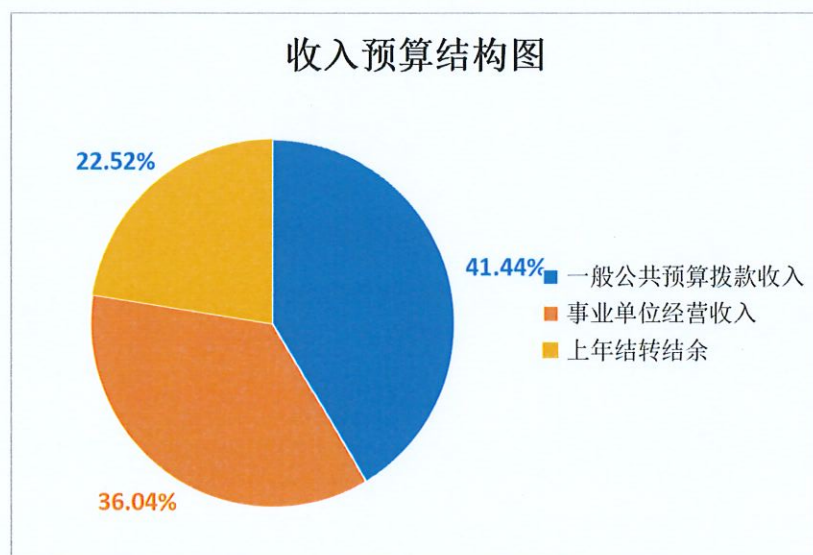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3.18 万元，占 0.39 %;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16128.74 万元，占 22.13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支出预算

合计 72889.47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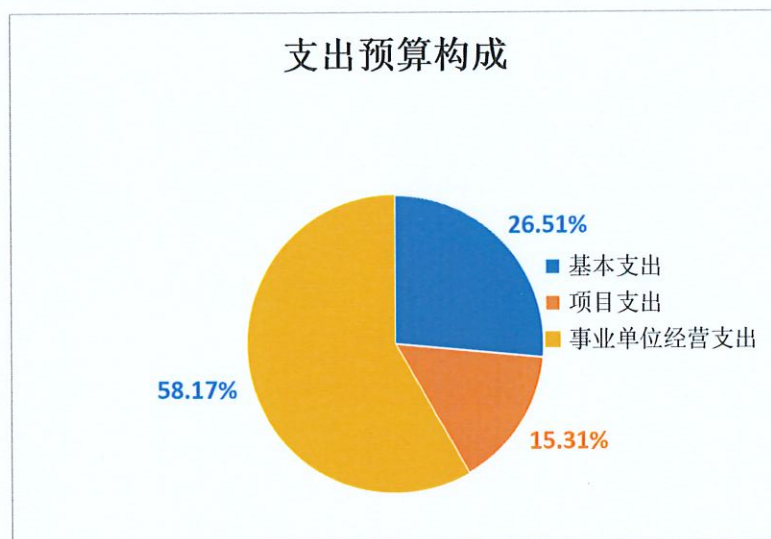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19326.55 万元，占 26.52%；

项目支出 11161.18 万元，占 15.3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42401.74 万元，占 58.17%；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0487.7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54.81 万元，增加 0.18%，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考入等因素导致社保和相关费用增加；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0487.7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324.02 万元，上升 1.07%，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考入等因素导致社保和相关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487.7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24.02 万元，上升 1.07%，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考入等因素导致社保和相关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28507.4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407.43 万元。其中：

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900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869 万元，下降 17.18%，变动原因：2025 年用经营资金弥补部分质量安全监管经费。

2.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90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75.98 万元，增长 13.57%，变动原因：业务量增加，相应的该项费用相应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数为 1256.4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249.96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2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83 万元，增长 10.2%，变动原因：新增退休人员，退休费自然上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4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217.16 万元，下降 28.33%，变动原因：2025 年由经营资金弥补部分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74.8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70.23 万元，下降 38.25%，变动原因：2025 年由经营资金弥补部分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数为 617.2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50.53 万元。其中：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17.2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50.53，，变动原因：公积金核定基数自然增加。

（四）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数为 373.4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53.2 万元。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73.4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53.2 万元，下降 12.47%，变动原因：2025 年预算由经营资金弥补部分医疗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326.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81 万元，上升 0.28%，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317.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61.82 万元、津贴补贴 1579.4 万元、奖金 486.27 万元、绩效工资 2219.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617.21 万元、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 9952.83 万元、退休费 332.2 万元、生活补助 29.2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9.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56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5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8.15 万元，占 97.26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35 万元，占 2.74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50.5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40.95 万元，下降 8.3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9.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38.15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7 万元，下降 7.7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文件精神，严格按照每辆公车 3.5 万元养护费用不超标。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2.35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95 万元，下降 24.23%，主要原因是：贯彻政府“过紧日子”精神，通过缩减公务接待次数和人数，达到减少公务接待费的目的。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我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同为 0 万元，不可比，主要原因：我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8 个，项目支出总金额 39438.63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0878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83.18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单位资金 28277.44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7.5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0.27 万元，减少 3.44%，主要原因是：提昌节约，降本增效。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7988.7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194.3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5616.5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9177.91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共有车辆 26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27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3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9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58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5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9 个，公开项目 9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39438.63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指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支出：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十五、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

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俊霞 联系电话：18347915663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

1、预算公开表见附表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5 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